

证券代码：430470

证券简称：哲达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新荣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448,1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656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王天寿因工作原因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无其他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4）、《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不派发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结存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办理公司贷款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需要向融资机构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壹亿元的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担保方式为：以应收账款质押，以专利质押，或由股东及第三方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等。在上述融资额度内，授权董事长决定融资事宜并具体签署公司

相关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及办理相关业务。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拟利用部分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

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

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资金。公司董事会授予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9 年 10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展德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德软件”）为补充运营资金，特委托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沈新荣以个人经营性贷款方式取得用于展德软件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借款专款专用于购买原材料设备、软件技术及服务等。2019 年 10 月 21 日，展德软件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债务协议提供最高限额为 22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另，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沈新荣与展德软件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91,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荣持有公司 14,965,550 股。法人股东杭州吉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0,000 股，股东沈新荣为其第一大股东。法人股东杭州展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891,250 股，股东沈新荣为其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上述股东均按规定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预计 2020 年，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4,000 万元，主要内容是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信用保证。

(2)、预计 2020 年，公司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额为 6,000 万元，主要内容是公司股东为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信用、质押。

(3)、预计 2020 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融资机构申请个人经营性贷款提供担保、信用担保，关联交易总额为 300 万元，

上述贷款专款专用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经营，由融资机构直接划转给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合同收款方，该等贷款金额和贷款利息待个人经营性贷款到期前，由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全额返还给贷款人并代为偿还融资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591,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自然人股东沈新荣持有公司 14,965,550 股，系公司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法人股东杭州吉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000,000 股，系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法人股东杭州展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891,250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新荣为其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上述股东均按规定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448,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鑫睿、张诚毅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哲达科技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权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哲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6 日